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自願公告

本公司謹此宣佈，ICBP今天已就建議在印尼證券交易所將ICBP分拆上市而向印尼證券交易所提交股份上市申請。向印尼證券交易所提交申請為向印尼資本市場監察委員會提交註冊書的其中一項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建議分拆上市須獲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之事先批准。本公司預計，建議分拆上市可能會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之交易。

在現階段，建議分拆上市之條款尚未訂定，亦尚未達成任何協議或諒解。然而，如建議分拆上市的任何適用百分比率達25%以上，則建議分拆上市須獲本公司股東事先通過決議案批准，方可進行。現階段不能保證建議分拆上市是否會進行。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及／或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建議分拆上市另行刊發有關公告。

謹請參閱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第一太平」)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Indofood」)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ICBP」)建議分拆上市，ICBP負責進行Indofood有關麵食(包括食物原料及包裝)、乳製品、食品調味料、零食(包括餅乾)以及營養及特別食品之品牌消費品業務。Indofood為本公司擁有50.1%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

本公司謹此宣佈，ICBP今天已就建議在印尼證券交易所將ICBP分拆上市而向印尼證券交易所提交股份上市申請。向印尼證券交易所提交申請為向印尼資本市場監察委員會提交註冊書的其中一項條件。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建議分拆上市須獲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之事先批准。本公司預計，建議分拆上市可能會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之交易。

在現階段，建議分拆上市之條款尚未訂定，亦尚未達成任何協議或諒解。然而，如建議分拆上市的任何適用百分比率達25%以上，則建議分拆上市須獲本公司股東事先通過決議案批准，方可進行。現階段不能保證建議分拆上市是否會進行。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及／或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建議分拆上市另行刊發有關公告。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彭澤仁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林逢生，主席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臣

Napoleon L. Nazareno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鄧永鏘爵士*，KBE

林宏修

Ibrahim Risjad

謝宗宣

Graham L. Pickles*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唐駿*

* 獨立非執行董事